

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辽科协发〔2020〕4号



关于全省科协系统积极做好服务企业 复工复产工作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市科协：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全省科协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抗疫部署要求，积极参与和主动作为，在学术服务、技术服务、社会服务、科普宣传、建言献策、物资捐赠等方面作出了独特贡献，同时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大力宣传科协组织和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疫情防控主战场的实际行动和感人事迹，取得了良好社会反响。下一步，全省科协系统要积极行动起来，继续努力，切实把助力抗疫工作抓实抓细抓落地。贯彻落实好省委、省政府关于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的指示精神，助力服务企业复工复产，为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双胜利作出科协组织

应有的努力和贡献。

一、发挥科协组织力动员力，建立快速反应机制

要进一步加强学会会员单位、企业（园区）科协、“四站”（院士工作站、专家工作站、海智工作站、学会服务站）的联系，及时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问需于企业，问需于广大会员，广泛征求企业技术和人才需求。通过网络和电话沟通方式，深入开展调研，建立完善人才库、成果库和需求库，组建科技志愿服务队伍，落实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建立服务企业复工复产的快速反应机制。

二、发挥“三型”组织作用，积极开展科技助力服务

要将实施创新驱动助力工程、开展服务民企发展百千万行动、创新驱动助力示范区（县）创建等工作向服务企业复工复产聚焦。一是积极做好复工复产的信息服务。当前，由于抗疫尚未结束，原材料供应、设备维护、员工赴岗、物流配送等受到一定影响，学会要充分利用与全国学会、省级学会、学会会员之间的组织网络优势，发挥“开放、枢纽、平台”型组织作用，及时向企业提供生产设备、原材料、技术、销售、用工和物流等信息。各市科协要及时将企业需求信息上报省科协，与省级学会对接。二是积极做好复工复产的技术服务。各学会要将企业提出的技术需求及时进行梳理和研判，提供实用科技成果和实用技术，及时协调专家解决企业技术需求。三是做好复工复产的人才服务。根据企业需求，及时组织专家开展线上对接，及时帮助企业提供技

术人员和技术工人信息，满足企业生产的人才需求。四是积极做好复工复产科普服务。各学会和市科协要靠前行动，主动出击，采取多种方式面向复工复产企业和员工做好环境卫生、饮食安全、疫情防控、心理健康等方面的科普宣传。

三、强化系统联动和组织协同，提升综合服务效能

要发挥科协组织“一体两翼”作用，强化省科协、市科协、省级学会联动，共享科技专家、科技成果和企业需求等资源。要强化科技力量协同，针对企业提出的问题，学会要及时组织专委会和专家进行线上分析研判，提出解决方案。要强化学会间协同，针对一些企业在复工复产中遇到的设备运行、产品检验、原材料供应、市场拓展等方面的跨学科跨行业技术问题，学会之间要加大交流合作，开展协同助力服务。各学会要各展所长、各尽其能，积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医药类学会要助力服务疫情防控相关医药企业提高产能，助力服务其他医药企业复工复产；理工类学会要积极深入工业企业，解决企业技术难题和提供急需人才；农科类学会要紧紧围绕农业生产开展技术服务，确保农产品生产供应和春耕不受影响。

四、积极建言献策，加强典型宣传

要组织专家针对疫情防控、企业复工复产和区域产业发展开展专题调研和决策咨询，组织广大科技工作者开展建言献策活动，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服务。积极宣传省级学会、各市科协、基层科协在助力服务企业复工复产中的好做法、好经验和好成

果，及时总结好模式、树立好典型。

